

李非白:守护孩子没有终点



□本报记者 刘一菡

一名未检检察官,应该以什么身份站在孩子身边?

从事未检工作多年来,渝检护“未”团队代表重庆市检察院第三分院未成年人检察部副处长李非白常常思考这个问题。

作为一名未检检察官,李非白长期致力于对涉案困境儿童的保护,总是竭尽所能为孩子着想、为孩子维权。“时代楷模”“全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先进个人”“全国检察机关未成年人检察业务能手”“重庆市最美新时代政法英模”……一项项荣誉,见证着她在未检路上的坚守与付出。

但在李非白心中,最珍贵的褒奖是孩子们一声声发自肺腑的“检察官妈妈”。

一定要给孩子们成长的信心和底气

2018年初,一场车祸让三姐妹骤然失去父亲,当时大姐17岁,二妹10岁、三妹仅5岁。母亲早逝,她们一夜之间成了孤儿。

这起交通事故案本不由未检部门办理。这一年,最高人民检察院正在全国推进未成年人刑事执行检察、民事行政检察业务统一集中办理,重庆是首批试点省市。刚调入重庆市涪陵区检察院未检部门的李非白和同事们认为,孩子的监护权确认问题符合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民事方向的探索,便主动接手案子。

“虽然不确定能为孩子做什么、做到哪一步,我们还是先把案子‘要’了过去。”李非白清楚,这背后藏着一串难题。

首先要解决的是监护难题。抚养三个孩子长大并非易事,李非白和同事挨家走访三个孩子的亲属,可一提“监护”,亲属们都纷纷摇头。

“要是没人管,孩子们只能去孤儿院。”李非白和同事们不愿看到这样的结局,于是积极联动民政、教委、妇联、团委等部门,为三个孩子落实孤儿津贴、争取临时救助、减免学费杂费,还多次组织家庭会议协调。最终,有一位亲属愿意担任监护人。

就在大家以为孩子们的生活即将重回正轨时,新的问题又出现了。在后续走访中,李非白发现,亲属们对前期到账的20余



渝检护“未”团队代表、重庆市检察院第三分院未成年人检察部副处长李非白在学校和孩子们一起做普法游戏。
江泳摄

万元赔偿款的用途闪烁其词。眼看剩余的80余万元赔偿款也即将到账,李非白和同事们急在心里:“这可是孩子们未来生活的兜底钱,每个孩子的份额必须清清楚楚!”

经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涪陵区检察院向当地法院发函,建议暂停支付剩余赔偿款——这样的函件可是从未有过!法官疑惑:“法律依据是什么?”旁人劝说:“案子都结了,还做那么多干什么?”亲属们更是不满:“有监护人在,你们凭什么管这么宽?”

“一开始我很害怕,但李阿姨给了我勇气,我愿意担起这个责任。”看着妹妹们无人照料,已经成年的大姐决定担任监护人。后来,在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下,当地法院判决变更监护人为大姐。

“长姐如母,可她自己年纪也不大。”作为母亲,李非白深知照顾孩子的不易。为了帮大姐减轻负担,李非白和同事们主动当起了三姐妹的“爱心妈妈”,把这个家照顾得无微不至。

一天午后,三姐妹的亲属赌气之下把年幼的二妹、三妹扔在检察院大厅,转身离去。李非白赶忙把她们安顿到办公室,两个小小的身影格外让人心疼。“她们还有那么长的路要走,以后该怎么办?”那一刻,李非白深刻体会到未检检察官的责任之重和意义所在:“它应该是不放弃任何一个孩子的国家承诺,应该是春风化雨般的司法保护,也应该像父母对孩子一样的关怀和付出。”

“一定要给孩子们成长的信心和底气!”为此,李非白和同事联合当地政府、司法、民政、法院等部门,明确了孩子们应得的赔偿款份额,还探索建立了检察官与监护人共同监管的账户,充分保障三姐妹的合法权益,解决了她们的成长、生存之忧。

再难也要守着她们好好长大

历经9个月,三姐妹的赔偿款有了保

障,可此前答应担任监护人的亲属却突然反悔。面对接踵而至的难题,李非白的信念无比坚定:“再难也要守着她们好好长大!”这一守,便是七年。

“一开始我很害怕,但李阿姨给了我勇气,我愿意担起这个责任。”看着妹妹们无人照料,已经成年的大姐决定担任监护人。后来,在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下,当地法院判决变更监护人为大姐。

“长姐如母,可她自己年纪也不大。”作为母亲,李非白深知照顾孩子的不易。为了帮大姐减轻负担,李非白和同事们主动当起了三姐妹的“爱心妈妈”,把这个家照顾得无微不至。

听说大姐想找份稳定的工作,李非白主动联系了一家蛋糕店老板,一番沟通后,老板爽快地答应:“明天就让她来上班!”知道二妹喜欢画画,她鼓励二妹参与学校宣传栏创作和漫画投稿。察觉到三妹性格内向,她便引导三妹多交朋友,参加集体活动。爷爷去世后,她还支持三姐妹通过法律途径,争取到了应得的遗产份额。

七年寒来暑往,三姐妹成长的每一步,都有李非白和同事们的陪伴。如今,大姐已结婚生子,二妹刚毕业参加工作,腼腆的三妹也顺利升入初中。大姐动情地说:“如果没有李阿姨她们,我们的人生或许早已偏离轨道。妈妈去世后,我一直渴望有个妈妈,李阿姨慢慢走进了我的心里,成了我心中的‘妈妈’。”

“一定要给孩子们成长的信心和底气!”

为此,李非白和同事联合当地政府、司法、民政、法院等部门,明确了孩子们应得的赔偿款份额,还探索建立了检察官与监护人共同监管的账户,充分保障三姐妹的合法权益,解决了她们的成长、生存之忧。

再难也要守着她们好好长大

历经9个月,三姐妹的赔偿款有了保

障,可此前答应担任监护人的亲属却突然反悔。面对接踵而至的难题,李非白的信念无比坚定:“再难也要守着她们好好长大!”这一守,便是七年。

“我们做的事,就是代表国家永远站在孩子身后,陪她们好好长大,给她们自立自强的底气!”李非白的话语温暖而坚定。

未检工作不只是办案子,更重要的是守护孩子

“在我眼里,未检工作不只是办案子,更重要的是守护孩子。”从事未检工作这些年,每一个办过的案子、每一个守护过的孩子,都深深印在李非白的心里。

一个周六,在医院工作的爱人给李非白打来电话:“我这儿有两个孩子没人管,你过来看吧。”

原来,一名病人突发疾病昏迷,留下两个年幼的孩子无人照料。李非白立刻赶到医院,看到两个小男孩缩在父亲床边,哥哥身上满是湿疹,弟弟的一只脚还跛着。了解情况后,李非白迅速联系民政、公安、教委等部门,为兄弟俩开展医疗救治、落实入学安置、提供心理疏导等救助。在大家的帮助下,兄弟俩的状况一天天好转。

事后,李非白的爱人感慨:“平时总觉得你管得太多,可真遇到没人管的孩子,我第一时间还是想到你。”

“从事未检工作这些年,与其说我们在帮助孩子,不如说孩子和我们在相互支撑。那些带着生命裂痕却努力生长的孩子,用惊人的生命力照亮了我们的职业价值。”李非白说。

“这是你们的工作职责吗?”“一个案子要办这么久?”……面对那些曾经不解的声音,李非白始终坚定:“办案有期限,但‘守护’没有终点。”作为并肩作战的同事,重庆市检察院第三分院未检检察官况梅在李非白身上看到了500余名重庆未检干警的缩影,也更加读懂了“未检工作只有开始,没有结束”这句话的重量。

而这份重量,早已融入李非白对未检事业的坚守中。面对自己始终践行的使命,她这样说:“我们穿着检服,就扛着国家的托付;我们站在孩子身后,就有国家的保护在身后。无论多艰难、多漫长,我们都将以国家之名,全力以赴守护每一个孩子茁壮成长!”

老年人的合法权益

7月25日,法院采纳检察机关意见,作出一审判决,判令6名被告自2025年7月起,每月月底前分别向张某支付赡养费200元。然而,检察官在跟踪回访中得知,6名子女并未履行生效判决义务,张某已经申请强制执行。该院当即督促法院推进执行工作,同时再次组织双方沟通协调,全力促成问题妥善解决。

最终,在检察机关的推动和当地村委会的监督下,6名子女就赡养事宜一致表示,考虑到张某的身体状况和意愿,愿意将她送到社会养老机构,子女们每半年统一支付一次费用,并保证每月至少探望老人一次。

如今,张某在养老机构生活状况良好,子女们也都按照承诺履行了应尽的责任。

八旬老人老有所依

开封祥符:支持起诉维护老年人权益

弱,且合法权益可能受到侵害,该院告知老人可以申请支持起诉。

收到张某申请后,为查清事实,检察官来到张某的居住地实地调查,向邻居详细了解她的身体状况和生活困境,固定其丧失劳动能力、生活无以为继的关键证据。

随后,检察官通过电话沟通、当面约谈等方式,逐一与她的6名子女沟通,深入了解产生矛盾的根源。

“6名子女中,有的称家庭经济困难无

力承担赡养费用,有的抱怨母亲早年未尽到平等抚养义务,还有的以母亲偏心为由拒绝履行责任。”面对子女们的说辞,检察官耐心释法说理,“赡养父母是成年子女必须履行的法定义务,无论过往有何种矛盾,都不能成为拒绝赡养的理由。”

但是,由于各方意见分歧较大,未能达成和解。7月7日,该院依法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意见书,明确指出张某的情况符合法律规定的支持起诉条件,请求法院依法保障

体废物,张某以明显低于合法处置固体废物的价格,将200余吨固体废物从连云港运输到黑龙江省某农场交由施某非法处置。施某接收固体废物后找到李某,将未经处理的固体废物倾倒至该农场下辖的作业站等地,导致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

“当时我们接到群众反映,说隔壁院子里存放的物品散发臭味。”黑龙江省某农场管理区技术员告诉记者:“我们第一时间前往查看,并报了警。”

“这是我们辖区办理的首例污染环境案。”宝泉岭检察院普通刑事犯罪检察部负责人王坤告诉记者,检察机关依法介入,引导侦查取证。

“我们发现公安机关仅委托鉴定机构对固体废物倾倒现场残留的泥土进行鉴定,未对固体废物进行鉴定,遂向公安机关提出补充侦查意见,要求对固体废物的来源、化学成分、危害结果等进行检测分析。”王坤表示,“公安机关重新委托鉴定,得出李某非法倾倒的固体废物是具有土壤环境毒性的有毒物质的鉴定意见,夯实了证据基础。”

法院以被告单位某科技公司、某颜料公司犯污染环境罪,分别判处罚金;以被告人贺某等4人犯污染环境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九个月至二年六个月不等,各并处罚金。

涉此案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涉案危险废物及被污染的土壤进行无害化处理,并支付全部费用。同时,该公司还与当地政府达成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

案件办理走向了尾声,但生态保护的故事却仍在黑土地上演。

今年10月,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再次强调,“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不断加强生态环境检察工作,是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的有效路径。黑龙江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永志表示,将深化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四大检察”融合履职,统筹做好惩治刑事犯罪、纠正民事侵权、促进依法行政、解决公益损害等工作,切实提升生态环境司法保护能力和水平。

迁徙鸟类的重要停歇地与繁殖地。守护湿地的鸟类资源,就是守护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

汪洪军和大庆市野生鸟类摄影家协会副主席赵福君是在龙凤湿地拍鸟的常客,这两年,他们明显感觉可拍到的鸟种类变多了。

近几年,龙凤湿地鸟类记录从76种增至128种,增幅高达68.4%。“龙凤湿地保护中心治安巡防队队长王利舞的介绍,印证了他们的感受。

“今年斑头秋沙鸭经过龙凤湿地的时候,停留了近一个月,这是从没有过的。”采访中,王利舞特别高兴地告诉记者,“它们对环境的要求特别高,这也说明我们湿地的环境越来越好。”

大庆市龙凤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徐超清楚地记得十多年前办理的一起非法狩猎案:“冰箱一打开,几百只鸟被冻在里面,那场面真的是触目惊心。”

必须扭转这样的情景!聚焦非法狩猎等破坏湿地鸟类资源的刑事犯罪,龙凤区检察院构建起了“打击、修复、治理”三位一体的司法保护体系。此外,该院检察官多次到田间地头讲解鸟类维护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的重大意义,以案释法促进鸟类保护。近三年,非法狩猎案件数量呈现逐年递增趋势,发案态势发生了积极显著的变化。

李国的玉米地就在倭肯河旁。“采砂船在这里就像定时炸弹,挪走以后,解决了我的一块‘心病’,终于不用再担心水漫上岸,淹了我的地。”他说,“水好,大家才能都好,都安心。”

以公益诉讼监督护航倭肯河流域生态治理,勃利县检察院还有着诸多探索——连续三年开展倭肯河流域生态环境公益保护专项监督,针对发现的河道垃圾、违建等问题,督促行政机关立即清理和拆除,确保公益及时得到保护;针对支流多次出现水质不达标的问题,通过水质检测与实地排查,确定污染主要来源,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深化“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与水务、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部门强化联动,在线索移送、联合巡查等方面形成合力。

水流·奔涌的河拒绝阻碍

倭肯河是松花江右岸一级支流,也是七台河市的母亲河。

2024年4月,七台河市勃利县检察院在开展倭肯河流域生态环境公益保护专项监督时发现,倭肯河主河道里违规停放了一艘大型废弃采砂船。

“检察机关让‘湿地保护人人有责’从口号变成共识。”对于检察机关的工作,黑龙江省人大代表、黑龙江庚辰律师事务所主任乔英男希望进一步拓展跨部门、跨区域协作深度,让生态保护从部门联动升级到社会共治。

“那段时间检察官老来,在他们的推动下,现在百年古树都有了‘身份证件’。”大海林林业局有限公司太平沟林场生态护林员告诉记者,“我们也及时清理了缠绕电线以及周边杂草,修剪了枯枝危枝,还给树木修建了防护栏,并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更精准地保护我们的红松林。”

鸟飞·生态扮靓城中湿地

湿地素有“地球之肾”之称,黑龙江大兴龙凤湿地自然保护区是国内最大的城中湿地,不仅是大庆市重要的生态屏障,也是众多

检察长讲述

高质效办案故事

“越界者”受到惩罚



[关键词]
社区矫正 违规外出 收监执行

今年3月,我院自主研发的“在矫人员行为异常化分析监督大数据模型”正式启用。模型在调取司法行政机关智慧矫正一体化平台、公安机关交通出行等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后,锁定了湖南省古丈县社区矫正对象石某存在多次违规行为的线索。对此,我院迅速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2024年1月,石某因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吉首市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九个月,缓刑二年,由其户籍所在地古丈县司法局负责执行社区矫正。接受社区矫正以来,石某多次无故缺签、不假外出、经通知拒不参加社区矫正公益活动等,严重违反了相关规定。即使先后受到一次训诫、两次警告、一次行政拘留处罚,石某仍不知悔改,违规情况持续发生。

3月13日,我院建议古丈县司法局启动石某的收监执行程序。次日,县司法局向吉首市法院发出收监执行建议书。4月3日,我院向吉首市法院提出召开裁定公开开庭听证的检察官意见函,获得采纳。在随后召开的听证会上,听证员经讨论均认为应当对石某撤销缓刑、收监执行。

4月28日,法院依法作出对石某撤销缓刑、收监执行的裁定。此后,在我院监督下,县司法局、公安局、看守所立即对石某实施收监执行,“越界者”终于受到了应有的惩罚。

在办理此案过程中,我们经分析认为,石某屡教不改的重要原因之一,是社区矫正入矫宣告工作的虚化弱化,这让社矫对象不明白自身的义务和权利,对监管执行缺乏敬畏。对此,经过实地走访调研,我院系统梳理出当前社矫工作中存在的普遍问题,并从规范入矫宣告、加强人员培训、健全工作机制等方面向古丈县司法局制发了检察建议。

收到检察建议后,古丈县司法局积极整改落实,已对2025年以来新入矫的5名社区矫正对象重新开展入矫宣告,并联合检察机关向其阐明权利义务、监督方式及违规惩戒依据,帮助社矫对象筑牢遵规守纪思想防线。同时,我院深化长效机制建设,与县公安局、司法局联合出台了《社区矫正入矫宣告工作机制》,将检察监督关口前移至入矫环节,建立“宣告即监督”的源头防控模式,持续提升对社矫工作的监督水平。

(讲述人:湖南省古丈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龙浩 整理:本报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谭华勤)

为高质量发展筑起坚强法治护盾

(上接第一版)

记者:山西是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点省。请您谈谈山西省检察机关将如何以法治力量为山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杨晋海: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山西考察时明确指出“努力在推动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上迈出新步伐”,同时强调“转型发展必须牢牢守住安全稳定底线”,为我们立足法律监督职能,努力找准检察服务切入点与着力点指明了方向。

我们将紧紧围绕“十五五”时期中国式现代化的山西实践,在服务能源转型、产业升级和适度多元发展上拿出更多更实的检察举措,争取推动更多检察元素、检察工作被纳入山西省“十五五”规划纲要的“大盘子”中,更加精准有力服务山西高质量发展和全方位转型。

一是服务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严格依法履职,将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做得更准更实。持续推进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重点围绕民企内部腐败、涉企“挂案”、跨区域涉企办案、涉企民刑交叉案件等强化监督。持续深化违法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有力推动专项监督机制长效化,依法加大对涉企案件法律监督力度,守护法治化营商环境向优而行。

二是服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做好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统筹做好产业集聚区、综改区、专业镇等区域的检察服务、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积极